

证券代码：300072

证券简称：三聚环保

公告编号：2022-048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向
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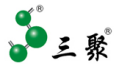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8月9日、2016年8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聚家景”）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斯太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1,000万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为15,000万，期限不超过2年；固定资产贷款额度为36,000万元，期限不超过10年。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三聚家景另一股东内蒙古美方煤焦化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资产抵押等。

现三聚家景因经营需求，拟继续在上述已经审批通过的最高额授信保证下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不超过17,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6,000万元，贷款期限不超过二年；以三聚家景土地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由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美方煤焦化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以三聚家景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情况为：应参加表决董事10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人，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2991085180046N
- 3、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8日
- 4、注册地址：内蒙古阿拉善盟阿拉善经济开发区丰产路北侧乌斯太电厂东侧
- 5、法定代表人：邱进平
- 6、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 7、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1152)
- 8、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货物进出口;煤炭及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热力生产和供应。
- 9、股权结构：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100%
合计		30,000.00	100%

- 10、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11、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年0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21,867.14	18,055.93
短期借款	6,007.61	6,007.61

总资产	86,967.54	80,510.24
负债总额	38,946.03	35,308.87
净资产	48,021.52	45,201.37
资产负债率	44.78%	43.86%
项 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13,976.45	48,394.18
营业利润	2,990.57	10,463.26
净利润	2,732.65	10,385.46

上述表格中2021年度的数据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1-3月的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已于2016年09月12日与中国建设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最高额度为51,000万元，担保期限为2016年09月12日至2026年09月30日。本次担保事项无需重新签署担保相关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三聚家景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主要是为满足其经营需求。

上述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资信良好，上述担保事项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本次担保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为三聚家景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主要是为满足其经营需求。上述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利益。目前，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对外担保风险。同时，公司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子公司生产及经营活动的实际情况，

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218,5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6.81%；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104,24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2.79%；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21,24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61%；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6月29日